

证券代码：002562

证券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2

债券代码：128021

债券简称：兄弟转债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议于2023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取股东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为：2023年8月15日下午14:45；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8月15日9:15—2023年8月15日15:00；其中：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8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②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8月15日上午9:15至2023年8月15日

下午 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8 月 8 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学林街 1 号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09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2.10	募集资金用途	√
3.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 代表议案 1、2.00 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

2、特别说明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2月16日、2023年7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指

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管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提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参加现场会议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二）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三）委托代理人凭本人及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四）异地股东可以信函、传真方式登记或电子邮箱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登记时间：2023年8月8日（星期二）上午9:30至11:30，下午13:30至15:30；

（六）登记地点：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学林街1号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七）会议联系人：虞高燕

联系电话：0573-80703928

传真：0573-87081001

邮箱：stock@brother.com.cn

联系地址：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学林街1号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14400

（八）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二）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9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一、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 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09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2.10	募集资金用途	√			
3.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			

	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二、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否（）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日期：年月日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562；投票简称：“兄弟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3.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年8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8月15日9:15至8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